

证券代码: 000050

证券简称: 深天马 A

公告编号: 2019-014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 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 2,048,123,051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 (含税), 送红股 0 股 (含税), 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深天马 A	股票代码	00005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 (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冰峡	胡茜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工业城 64 栋	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工业城 64 栋	
传真	0755-86225886	0755-86225772	
电话	0755-86225886	0755-26094882	
电子信箱	sztmzq@tianma.cn	sztmzq@tianma.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18年，公司持续聚焦以智能手机、平板电脑为代表的消费品市场和以车载、医疗、POS、HMI等为代表的专业显示市场的整体布局，并积极持续开发IoT/新应用等，包括智慧城市、智能家居、智能穿戴、智能玩具、智能医疗、AR/VR、无人机、充电桩及机器人等新兴市场。公司经营管理的产业基地分布在深圳、上海、成都、武汉、厦门、日本六地，在欧洲、美国、日本、韩国、香港、台湾等主要发达国家与地区设有全球营销网络和技术服务支持平台，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客制化显示解决方案和快速服务支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8,911,543,960.79	14,012,500,489.60	23,824,088,277.60	21.35%	10,736,756,430.53	15,729,940,81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5,542,329.07	807,204,315.62	1,091,114,392.87	-15.17%	569,177,393.37	669,418,50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876,608.76	337,115,325.07	387,652,408.09	减少 431,529,016.85 元	254,128,931.96	204,744,576.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5,216,924.02	1,921,203,382.00	3,328,684,432.63	7.11%	980,606,988.61	4,000,571,974.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99	0.5761	0.6734	-31.70%	0.4062	0.41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99	0.5761	0.6734	-31.70%	0.4062	0.41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1%	5.73%	6.25%	-2.54%	4.21%	4.02%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60,036,990,054.02	29,652,260,560.19	54,751,110,532.22	9.65%	21,679,336,300.21	41,682,673,97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004,730,643.89	14,474,797,146.66	17,967,313,030.81	44.73%	13,758,959,516.58	16,967,565,323.48

注：1、公司于2016年9月启动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厦门天马100%股权、天马有机发光60%股权。2018年1月18日，标的资产完成过户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新增股份已于2018年2月2日上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从2018年2月起新增厦门天马和天马有机发光，其中收购厦门天马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对报告期期初及上年财务数据进行了重述；

2、由于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被法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其子公司应收货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影响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减少38,944万元。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567,943,071.87	7,407,879,481.16	7,763,594,189.64	7,172,127,21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8,115,100.73	333,689,312.29	434,935,277.01	-291,197,36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6,317,897.06	210,229,461.61	161,624,388.05	-552,048,355.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409,321.07	447,763,268.86	1,291,336,235.08	1,317,708,099.0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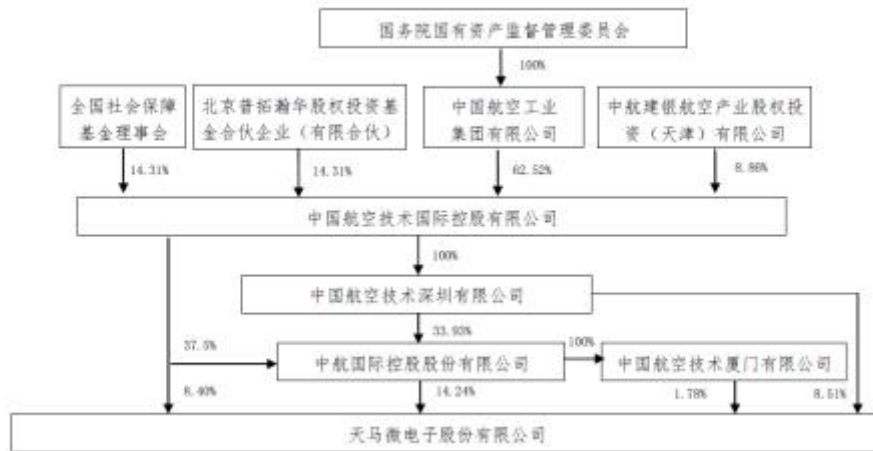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6,442 (含信用账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9,387 (含信用账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厦门金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02%	389,610,040	389,610,040	-	0	
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24%	291,567,326	0	-	0	
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51%	174,216,451	93,141,147	-	0	
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40%	172,097,332	89,488,555	-	0	
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14%	125,677,831	0	-	0	
武汉光谷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4%	43,912,470	0	质押	35,000,000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4%	39,776,373	0	-	0	
中国航空技术厦门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8%	36,525,940	36,525,940	-	0	
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2%	26,940,101	25,505,748	-	0	
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4%	23,342,100	0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第四名股东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第三名股东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持有第二名股东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7.5%的股份，第三名股东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持有第二名股东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3.93%的股份，第二名股东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第八名股东中国航空技术厦门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上述四名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也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也均与第二、三、四、八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注：1、截至本报告期末，中航国际控股持有公司291,567,326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比例为14.24%，为公司控股股东。

2、自2018年9月18日起，中航国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并启动增持计划，目前增持计划尚在进行中。截至本报告期末，中航国际持有深天马172,097,33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8.40%，中航国际直接并通过下属公司中航国际深圳、中航国际股份、中航国际厦门合计持有深天马32.93%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航国际的控股股东为航空工业，航空工业持有中航国际62.52%的股权。航空工业是国务院国资委管理的国有特大型企业，受国务院国资委最终控制。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天马 01	112821	2023 年 12 月 13 日	100,000	4.05%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未到付息日，无需进行利息兑付。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18年8月6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针对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出具了《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18】G412号），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截至目前，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暂未进行跟踪评级。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56.69%	55.28%	1.4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1.44%	23.46%	-2.02%
利息保障倍数	1.99	3.74	-46.79%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中小尺寸面板市场整体供大于求。显示行业一直处于全球化竞争中，机遇与挑战并存。

在消费品市场，随着全面屏概念兴起，出现Notch、水滴、打孔、屏下指纹、弹出式摄像头设计多种解决方案，随着屏占比不断提升，智能屏差异化需求明显，全面屏方案不断升级迭代；同时，终端品牌客户集中度越来越高，前几大智能手机品牌终端市占率进一步提升；此外5G技术蓄势待发，各品牌终端及主要运营商正积极推进商业化进程。从2017年四季度起，公司LTPS智能手机面板出货量超过国外厂商，并持续保持全球第一（数据来源：IHS）。

在专业显示市场，车载显示市场保持快速成长，随着行车安全、导航系统、车载娱乐对显示屏的需求增加，以及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崛起，车载市场对显示屏的需求快速提升。同时，自动驾驶及新能源汽车等新兴应用领域刺激车内显示屏向彩色化、多屏化、触控一体化等方向发展，中高端市场成长迅速。2018年，公司车载TFT出货量全球第三、国内第一，成为增长最快的面板厂商，同时也是国内最大的车载TFT面板厂，车载仪表显示出货量全球第二，市占份额稳步提升，并在高端医疗、航空娱乐、航海、智慧家庭等细分领域市场份额均保持全球领先地位（数据来源：IHS）。

在新兴市场，随着5G时代的到来，终端产品应用将逐步增多，公司重点关注智能家居、智能穿戴、AR/VR、无人机、充电桩、机器人等新兴市场的发展，将为公司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2019年，公司将以“聚焦、拓展、整合”为战略主题，将围绕客户，聚焦以智能手机、平板电脑为代表的移动智能终端领域和以车载、医疗、POS、HMI为代表的专业显示领域两大目标市场，并迅速进入智能家电/家居、智慧城市、智能医疗、AR/VR、工业4.0等新兴市场。通过提升对前瞻性技术的布局，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持续进行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研发与升级，围绕显示核心能力，提升公司在全球显示领域的竞争力，实现持续健康发展；通过提升移动智能终端业务竞争与盈利能力、专业显示业务的发展速度与质量，提升产品附加值，强化市场意识，提高市占份额；通过资源的前瞻性布局及成本优化等，挖掘资源战略优势，合理整合有效资源，构建有竞争力的成本优势；通过精益化、自动化、信息化“三化一融合”，建立LTPS智能制造体系，保持产品竞争力，进一步扩大LTPS产线的优势；同时重点推进AMOLED事业在新品开发、产能的稳步提升；通过高效运营及信息化建设能力的提升，夯实基础能力，进一步完善和优化运营管理和决策机制，提升运营管理效益；通过对不断提升技术能力，充分发挥产线的产能，争取产出最大化，提高良率，减少损耗，提质增效，提高a-Si和LTPS产业基地的效率与效益；通过分层分类的人才激励体系的完善，充分激发员工活力，不亏待每一位真正为公司发展作出贡献的员工，为有意愿、有能力的员工提供发展平台。

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9.12亿元，增长21.35%；实现净利润9.84亿元，同比减少35.88%。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子元器件行业	28,527,367,958.25	983,546,293.90	15.21%	21.51%	29.12%	-5.0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A、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

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

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B、利润表

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

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C、股东权益变动表

在“股东权益内部结转”行项目下，将原“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改为“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政府补助、个税手续费返还列报项目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公司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在“其他收益”中填列，并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根据财政部《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公司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并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影响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对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无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6年9月启动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厦门天马100%股权、天马有机发光60%股权。2018年1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厦门金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02号）。2018年1月18日，标的资产完成过户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新增股份已于2018年2月2日上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从2018年2月起新增厦门天马和天马有机发光，其中收购厦门天马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对报告期期初及上年财务数据进行了重述。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天马有机发光	2018年01月31日	654,222,487.50	60.00%	发行股份购买	2018年01月31日	股权交割完成日	318,515,739.19	-199,732,067.19

注：上述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系公司为编制合并报表将天马有机发光账面购买日至期末的净利润按可辨认资产公

允价值调整后计算形成。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厦门天马	100.00%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2018年01月31日	股权交割完成日	1,339,508,591.46	91,151,677.11	11,575,419,734.44	692,807,583.65